不 符 合 项 报 告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审核领域及类型** | **■QMS****□EMS****□OHSMS****质量管理体系：初次认证第（二）阶段** |
| **受审核方** | **重庆吉能达机电仪表设备有限公司** |
| **受审核部门** | **销售部** | **陪同人员** | **化亭云** |
| **不符合事实描述:**公司对销售产品的尺寸、规格型号、外观、质量证明性文件等进行验证；质量技术特性由供方控制或公司进行三方委外检验，提供产品三方委外检验报告（见附件）。查公司监视和测量尺寸的设备：游标卡尺、环规，不能提供有效的校准检验证据。不符合GB/T19001-2016 标准7.1.5.2条款“当要求测量溯源时，或组织认为测量溯源是信任测量结果有效的基础时，测量设备应：a)对照能溯源到国际或国家测量标准，按照规定的时间间隔或在使用前进行校准和（或）检定，当不存在上述标准时，应保留作为校准或验证依据的成文信息”的规定。**上述事实不符合：■ GB/T 19001:2016 idt ISO 9001:2015标准 7.1.5 条款** **□ GB/T 50430-2017标准 条款:** **□ GB/T 24001-2016 idt ISO 14001:2015标准 条款****□ GB/T 28001-2011 idt OHSAS 18001:2007标准 条款****□ ISO45001：2018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** **不符合性质：□严重　　　■一般****审核员： 审核组长： 受审核方代表：****日 期：2020年12月16日 日期：2020年12月16日 日期： 2020年12月16日**  |
| **纠正措施验证（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）** **审核员： 日期：**  |

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

|  |
| --- |
| **不符合项事实摘要：** |
| **纠正情况：** |
| **原因分析：** |
| **纠正措施：** **预定完成日期：** |
| **举一反三检查情况：** |
| **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：****验证人： 日期：** |

**受审核方代表： 日期：**